

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永春县 财 政 局

永建〔2022〕22号

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永春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 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42号）文件要求，危房补助资金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按比例或竣工验收后一次性足额支付到农户“一卡通”账号。我县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对象4户为低保户、1户为其他脱贫户，合计5户改造对象。截至目前，全县5户改造对象均已开工。

按照《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建指〔2021〕147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建指〔2022〕62号)文件部署,做好资金分配、下达和使用监控等各项工作。根据中央资金补助标准每户1.76万元,本次拨付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8.8万元(详见附件)到补助对象“一卡通”账户。

请各有关乡镇按照有关规定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督促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危房改造,确保资金安全、规范和专款专用。

附件: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永春县财政局
2022年8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8月1日印发

附件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县	乡（镇）	村民委员会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	银行卡号码	银行卡户主	人口数	住房危险性等级	农户经济条件类型（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易返贫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其他脱贫户）	改造方式	本次拨付中央补助资金（万元）	备注
1	永春县	一都镇	玉三村	肖保	350525194705250521	6230520680041278075	曾水星	2	无房	其他脱贫户	原址翻建	1.76	曾水星为户主儿子
2	永春县	一都镇	南阳村	肖友庆	350525197402110517	6213360688072253270	肖友庆	5	无房	低保户	原址翻建	1.76	
3	永春县	达埔镇	达德村	叶建坡	350525196304283591	6228410683769198530	叶建坡	1	C 级	低保户,残疾人家庭	原址翻建	1.76	
4	永春县	达埔镇	达理村	陈梅治	350524198812031086	6228410683421107838	陈梅治	4	C 级	低保户,残疾人家庭	原址翻建	1.76	
5	永春县	蓬壶镇	孔里村	潘淑琴	350525194906013020	6213360688183555878	潘淑琴	4	C 级	低保户	修缮加固	1.76	
合计						银行卡均为中国农业银行		16				8.8	